最红购物优惠－丰泽之条款及细则

优惠推广期

1. 优惠推广期为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优惠详情

2. 于推广期内，以合资格信用卡于指定商户作合资格签账，您可享：

优惠 1：

单一签账净额	额外「奖赏钱」金额	每位持卡人整个推广期之额外「奖赏钱」金额上限
港币 3,000 元至港币 6,499 元	$180「奖赏钱」	$400「奖赏钱」
港币 6,500 元或以上	$400「奖赏钱」	

优惠 2：以绑定「易赏钱」App 之合资格白金 Visa 卡作合资格签账并单一签账净额满港币 6,500 元或以上，可另享额外$50「奖赏钱」。于整个推广期内，每位持卡人只可享有此优惠一次。

优惠 3：精选货品低至 5 折。

如何获享优惠

3. 您可获享优惠，若您：
   a. 持有合资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户口在整个推广期及获享优惠时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
   b. 于推广期内成功进行登记；
   c. 于推广期内以合资格信用卡签账；及
   d. 于推广期内绑定合资格白金 Visa 卡至您的「易赏钱」App，及于付款前扫瞄「易赏钱」App／登入丰泽网店，并以绑定之合资格白金 Visa 卡签账方可获得额外$50「奖赏钱」（如适用）。

4. 您不可：
   a. 凭电子钱包之签账享有任何优惠；
   b. 于丰泽网店凭汇丰银联双币信用卡之签账获享任何优惠；
   c. 于丰泽网店凭流动支付之签账获享优惠 3；
   d. 将优惠兑换现金、其他货品、服务、折扣或转让；及
   e. 与其他优惠同时使用。

获享优惠前须注意事项

5. 登记不限于签账前或之后进行。您只须于推广期内登记一次。成功登记并不代表我们已确认有关信用卡、交易或持卡人符合获得优惠及额外「奖赏钱」的资格。

6. 若您名下持有多于一张合资格信用卡，我们会将该等合资格信用卡的所有合资格签账合并计算，以厘定您可获享的额外「奖赏钱」。

7. 我们将根据我们持有的登记及合资格签账交易纪录，以计算您可获享的额外「奖赏钱」。如您符合资格获享优惠，我们会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将额外「奖赏钱」自动志入您于我们纪录中累积合资格签账之签账净额最高的合资格信用卡户口内。

8. 同一合资格信用卡户口下的基本卡持卡人与附属卡持卡人可各自以其合资格信用卡获享优惠（就各自登记）。如持卡人为综合户口附属卡持卡人，则主卡及附属卡持卡人均可享用已志入该附属卡户口内的额外「奖赏钱」。

9. 此优惠下的额外「奖赏钱」并不包括「奖赏钱」计划中可获享的基本「奖赏钱」。

10. 于整个推广期内的额外「奖赏钱」总金额将计算至最接近的整数。

11. 于获享额外「奖赏钱」后，如用作计算额外「奖赏钱」的有关交易被取消，我们有权于有关持卡人的信用卡户口扣除该额外「奖赏钱」而不作事先通知。

12. 您必须保留所有合资格签账的签账存根或正式交易纪录的正本。如有任何争议，我们或会随时要求您提供有关存根、交易纪录及／或其他证据，以作核实并保存。

13. 合资格信用卡及「奖赏钱」计划的条款及细则继续适用。

14. 所有图片、货品资料、描述、价格及优惠均由指定商户提供并只供参考。所有由指定商户提供的货品及服务数量有限，售完即止。对于指定商户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质素或指定商户或会提供的额外推广优惠／折扣，我们概不承担任何责任。请向指定商户的店员查询优惠详情及条款细则。

15. 所有优惠须受本条款及细则及指定商户的条款及细则约束。我们及指定商户可更改或终止优惠或修改条款及细则。有关最新之优惠内容、供应及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有关网页。

16. 如我们认为您有任何欺诈或滥用行为，您将不可获享优惠。我们亦可从您的信用卡扣除您已获享的额外「奖赏钱」或任何已享用的优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17. 就本推广如有任何争议，我们及指定商户保留最终决定权。

18. 我们根据香港法例撰写优惠之条款及细则。本推广资料及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为准。

词汇定义

19. **「指定商户」**指于香港的丰泽门市及丰泽网店（www.fortress.com.hk）。

20. **「合资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及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于香港发出的港币个人基本卡、综合、独立户口附属卡及以港币户口签账的银联双币信用卡。

21. **「合资格白金 Visa 卡」**指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及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于香港发出的港币个人白金 Visa 基本卡、综合、独立户口附属卡，唯汇丰 green 信用卡除外。

22. **「合资格签账」**指推广期内于指定商户以合资格信用卡单一签账净额最少满港币 3,000 元并以港币结算，及于获享优惠时已志账的交易。如签账交易以分期付款支付，则整单签账的签账净额（而非每单分期签账）将被用作决定该签账是否符合为合资格签账。所有以电子钱包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电子钱包）及未志账／取消／退款的交易，均不会算作本推广的合资格签账。

23. **「签账净额」**指合资格信用卡的最后签账金额，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额及现金券／礼物卡之使用均不会计算在内。

24. **「登记」**指以合资格信用卡透过我们的 HSBC HK Reward+应用程式成功进行登记。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参考编号：Y24-U8-CAMH0512